

Q聊,聊一聊发生在你身边的那些与法有关的新鲜事、有趣事、令你深受感动的事、让你深有感触的事……

## 打开家门看到陌生男人 她沉着冷静“微笑面对” 堪称“教科书”式自救

88年的兔子(桐乡市公安局通讯员 陆莹涯):跟你讲一个“教科书式”自救的故事。

南无(本报首席记者 陈佳妮):听起来很精彩的样子,发生了什么?

88年的兔子:前几天,48岁的边女士回到公寓一开门,就发现一个陌生男人站在房间里。那一刻,边阿姨明白这人是干嘛来的,她说自己的心脏都要跳出来了。但是,她很快冷静下来,就势问道:“你是物业的吧?”

南无:机智!给了对方台阶下。

88年的兔子:对方也慌了,接话说:“对,我是来收房租的!”男子不仅应下了物业的身份,还谎称自己是来收房租的。边女士赶紧以自己刚交过房租为由“送”走了男子。确认安全后,她掏出手机报警。

南无:操作666,她的沉着应对值得赞。

88年的兔子:接到报警后,崇福派出所民警迅速赶到现场,判断嫌疑人应该是翻窗入室的。不仅如此,住在该公寓的杨女士和宋女士也都遭遇了入室盗窃。

南无:公寓里频繁遭窃,是不是哪里出了问题?

88年的兔子:我们走访周边发现了可疑之处。原来,宾馆有一个室外楼梯,顺着楼梯转角,很容易就能翻窗台爬进房间。一层住着好几户,总有几家不关窗的,这才引得嫌疑人“光顾”。

南无:怪不得,虽然现在治安很好,防盗意识还是不能少啊!

88年的兔子:嫌疑人李某很快也被抓获,他倒还向民警吐起苦水,说起家里的困难来……有一天路过这家公寓,李某发现了“漏洞”,于是靠偷钱补贴家用,共盗窃财物8900元。这些钱都被李某存在了银行卡里,正准备汇给老家。

南无:有手有脚,赚钱还是要靠正道啊。

88年的兔子:在民警的劝导下,李某全额返还赃款。由于他是入室盗窃,目前因涉嫌盗窃罪被移送审查起诉。

## 大宝一个电话喊饿 没想遭殃的是二宝 宝妈的这个操作眼熟吗

允诺(宁波海曙区消防救援大队通讯员 邓锦荣):前几天气温高到20多度,天一热,就怕发生这种事……

MM法师(本报记者 陈立波):爹妈把孩子锁车里?

允诺:厉害,这都能猜到!2月21日中午,宁波海曙区的陈女士报警,说孩子被反锁在车里。当时电话里,这位宝妈急得都快哭了。

MM法师:那可不行,这种情况多危险啊,就怕孩子闷出事来。

允诺:我们赶到现场时,车里的孩子正在哇哇大哭,陈女士带着大宝隔着车窗玻璃不断安抚。陈女士说,孩子和车钥匙、手机一起被反锁在车里了。

MM法师:那麻烦了,只能砸窗了。她同意吗?

允诺:同意的,毕竟情况紧急。为防止破拆救援时对车里的孩子造成伤害,我们指挥员一边安排陈女士到车子另一侧吸引孩子的注意力,一边安排消防员对驾驶室一侧的车窗玻璃进行破拆。窗子一破就简单了,车门很快打开,陈女士一把将孩子抱到怀里。

MM法师:其实多留点心就不会出这样的岔子了。

允诺:主要还是急的。陈女士说,她带着二宝出门吃饭,顺便给大宝打包了一份回家。刚到家楼下停好车,她就接到了大宝的电话喊饿,心里一急,就直接拿了打包盒回家,等看到大宝才突然想起来二宝还在后座上,下楼又发现自己的车钥匙和手机都忘在了车里,连忙借来邻居的手机报警求助。

MM法师:两个娃的妈妈真的好辛苦,但还是不能掉以轻心啊!



## ETC通道挤两辆车 怎么做到的 竟是瞌睡惹的祸

卫庭(高速交警杭州支队二大队通讯员 傅卫庭):一个高速公路ETC通道,能并排挤进去两辆车吗?

两珩(本报记者 胡宗昊):这个好像不行吧?ETC车道“一车一杆”,怎么会进去两辆,总得有个先来后到吧。

卫庭:前几天,这个画面在G2504杭州绕城高速公路新街收费站出口处出现了。一辆白色轿车与一辆黑色轿车在ETC车道内挤得“头破血流”,结果谁也进不去,谁也出不来。

两珩:挤成这样,那车里的人怎么出来?

卫庭:说起这个更是狼狈,白车内的两名乘客从右侧后窗爬出来,驾驶员则从右侧前窗爬了出来。

两珩:离谱啊,这两辆车是怎么挤上的呢?

卫庭:白车驾驶员周师傅从丽水回杭州,在临近收费站入口时才发现车道口封闭,便猛打一把方向,这下好,正碰上了准备进入ETC车道的黑色轿车,两辆车就这么挤到了一起。

两珩:怎么没提前看清楚标识呢?

卫庭:疲劳驾驶闹的呗,周师傅前几天没有休息好,驾驶时犯困,进入收费站前注意力不集中,这才看岔了道。

两珩:疲劳驾驶很多人就是不当回事,觉得自己能坚持,这种思想是要不得的。

卫庭:是啊,幸好这起事故没有造成人员受伤。我们最后判定,周师傅因疲劳驾驶及变更车道影响正常行驶的机动车,负全责。

两珩:真是“欲速不达”。

卫庭:高速交警也提醒大家,分心驾驶、疲劳驾驶是引发高速公路交通事故的主要原因。如果出现打哈欠、眼神疲惫等疲劳迹象,一定要及时进入服务区休息。



## 夜里老在墓地游荡 搬走的石柱子是文物 盗贼和买家都被判刑

船长(宁波海曙检察院通讯员 干红光):《盗墓笔记》好看是没错,但要是学里头的情节去墓地“挖宝”可真要不得!

啊me(本报记者 高敏):那是!书归书,现实归现实。

船长:可有人总是以身试法。2020年夏天,宁波海曙区某村的一位村民反映,村里公墓的石柱不翼而飞,随后村委会报案。没过多久,又有一名烈士陵园工作人员也报案,说陵园的两个石鼓被偷了。

啊me:这么重也偷?

船长:没错,经过调查发现这两起案子是同一波人干的,洪某、卢某陆续到案。

啊me:他们为啥要偷这些石雕?

船长:2020年7月的一个凌晨,洪某、卢某趁着夜色来到一个乡镇公墓,把一个大石柱子撬起运走了,当天中午就开始物色买家。在一个古玩市场,他们遇到了买家叶某,洪某告诉叶某,这个石柱按照市场价起码要卖4000元,但是现在可以半价出售,条件是他们要到一个没人的村庄进行交易。

啊me:叶某就没产生怀疑吗?

船长:叶某原本对低价心生疑虑,他问起石柱来路,但洪某坚称这是家里拆迁留下来的。虽然疑虑未消,但叶某还是买下了这个石柱。

啊me:石柱看着平平无奇,实际上值钱的嘞!

船长:正是有了这一次的“甜头”,后来洪某、卢某再次“伸手”,如法炮制盗走了烈士陵园的两个石鼓墩,随后找到了买家桑某,以8000元的价格出售。桑某心知按照市场价,这对石鼓的售价并不止这个价钱,也猜到它来路不明,但由于价格较低,他也没有多问,就买了下来。

啊me:那么,被偷的石柱和石鼓的市价值多少钱?

船长:文物鉴定评估报告显示,涉案的明雕云鹤纹方形石柱和晚清民国雕铺首石鼓墩为一般文物。宁波市价格认证中心也对涉案文物进行了价格认证,石柱价格为5500元,2个石鼓价格为25000元。涉案的石柱和石鼓均已退还被害单位。

啊me:明知有问题还要买,也不对。

船长:最终,洪某、卢某因盗窃罪分别被判处有期徒刑10个月、8个月;桑某因掩饰、隐瞒犯罪所得罪被判处有期徒刑6个月,缓刑1年;叶某由于情节轻微,由公安机关另行处理。